

安徽省科学技术协会
安徽省教育厅
共青团安徽省委员会

文件

皖科协普秘〔2017〕21号

关于举办第八届安徽省百所高校百万大学生
科普创意创新大赛活动的通知

在皖各高校：

由省科协、省教育厅、团省委主办的安徽省百所高校百万大学生科普创意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双百”大赛）已连续举办七届，得到了大学生的踊跃参与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被誉为培养科普创新人才的“摇篮工程”。根据工作安排，第八届“双百”大赛定于2017年4月—12月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视察安徽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6—2020年）的通知》、《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实施意见》，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弘扬科学精神，参与科学传播实践，增强创新创业能力，呼吁全社会关心关注、帮助支持青年学生创新创业，进而推动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建设“五大发展”的美好安徽作出新贡献。

二、大赛主题

科技传播与创新创业

三、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省科协、省教育厅、团省委

协办单位：解放军陆军军官学院

承办单位：安徽省科普产品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双百”大赛办公室，大赛办公室设在省科协，省科协分管负责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省科协科普部、省教育厅科研处、团省委学校部有关负责同志任办公室成员。

四、参赛对象

在皖各高校在读全日制大学生、研究生。

五、参赛内容、步骤

详见附件:《第八届安徽省百所高校百万大学生科普创意创新大赛指南》。

六、大赛奖励

1. 优秀科普作品奖

- (1) 特等奖 2 名, 奖金 25000 元, 颁发获奖证书;
- (2) 一等奖 10 名, 奖金各 10000 元, 颁发获奖证书;
- (3) 二等奖 20 名, 奖金各 5000 元, 颁发获奖证书;
- (4) 三等奖 100 名, 奖金各 2000 元, 颁发获奖证书;
- (5) 优秀奖 200 名, 颁发获奖证书。

当特等奖出现空缺时, 则每空缺 1 名特等奖相应增加 1 名一等奖、3 名二等奖获奖名额。

2. 优胜奖

为在大赛获奖率排名前 3 位的高校设立优胜奖, 奖金各 5000 元, 颁发奖牌。

3. 优秀组织奖

为在学生参赛率排名前 10 位的高校设立优秀组织奖, 奖金各 3500 元, 颁发奖牌。

4. 其他奖励与支持

(1) 获奖通知(含获奖单位和个人名单)由省科协、省教育厅、团省委三家主办单位联合印发; 获奖证书落款为“安徽省百所高校百万大学生科普创意创新大赛办公室”(由省科协代章); 奖牌落款单位为省科协、省教育厅、团省委。

(2) 特等奖、一等奖作品的辅导老师，在职称评聘、岗位聘任、评先评优时可作为一项重要的参评条件优先申报。

(3) 所有通过学校评审推荐参赛的作品，可作为创新创业教育学分计入作者档案。

(4) 二等奖及以上作品的作者，本人提出申请，“双百”大赛办将按照“自愿和双向选择”的原则，向有关科普企事业单位推荐安排实习、择优扶持帮助作者申请专利。

(5) 所有获奖作品的团队成员，可根据实际需求就近推荐至所在高校附近的中学，聘为中学生科普创意创新辅导员。

七、有关要求

1. 提高认识。举办“双百”大赛是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2006-2010-2020年)》、《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站在提高大学生科学素质、培养创新创业人才、服务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高度，深刻认识“双百”大赛的重要意义，做好动员和宣传工作，确保活动的顺利开展。

2. 加强领导。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大赛组织工作，建立健全组织机构，认真做好本校赛事活动的组织、参赛作品的评审和推荐工作。要充分发挥校科协、团委、学生处等有关部门的作用，为大学生参赛提供组织保障。要为学生创新创造提供必要的实验设备，安排专项经费，确保大赛的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3. **精心组织。**各高校要迅速启动大赛组织与宣传、创作辅导与作品征集工作。要运用多种媒体，发布大赛消息，接受学生咨询，进行广泛动员，使更多的学生参与到大赛中来。要积极组织师资力量加强对参赛作品科普创新创意思路和研究方法的指导，帮助参赛学生增强创新意识，提高创新能力。要加强与承办单位的沟通联系，认真做好相关集中宣讲、指导答疑等工作。

附件：第八届安徽省百所高校百万大学生科普创意创新大赛指南



附件

第八届安徽省百所高校百万大学生 科普创意创新大赛指南

一、参赛对象

在皖各高校在读全日制大学生、研究生

二、参赛作品的要求及评审原则

(一) 参赛形式

1. 个人
2. 团队：团队人数限定为 2-5 人

(二) 作品类型

1. 科普展教品（实物或设计方案）
2. 数字科普作品（动漫、游戏、微视频、APP）
3. 科普文学（含小说、诗歌、散文、剧本）作品

(三) 总体要求

1. 各高校自行组织本校参赛作品的评审推荐工作，按时报送参赛作品（每一本科学学校限报 25 件，每一专科学校限报 10 件）及本校所有征集作品的汇总材料。

2. 所有参赛作品应具备一定的科学性、普及性、创新性、趣味性和实用性。

3. 参赛作品应聚焦社会热点和焦点，重点围绕前沿科技、能源资源、生态环保、食品安全、健康医疗、公共安全、防灾减灾等主题，以青少年儿童、社区居民等为主要对象。

4. 遵守有关知识产权保护法律法规，参赛作品必须是原创设计，无知识产权争议；作者需签订原创承诺书（申报学校审查盖章）。主办单位有责任保护参赛作者的知识产权，同时对参赛作品享有进行公益传播的使用权。

5. 为保证评审客观、公正，参赛作品中不得含有作者姓名、学校等相关信息，否则视为无效作品。

6. 所有申报材料（科普展教品实物除外）不予退还，参赛者请自行备份。参赛作品附件命名要求统一为：作品类型+作品名.RAR。

7. 各高校报送的参赛作品及本校征集作品的汇总材料，经核实有舞弊、抄袭或作假行为的，取消该作品参赛资格，并取消该校参评优秀组织奖资格；情节严重或影响恶劣的，问责相关责任人。

（四）分类作品要求

1. 科普展教品（实物或设计方案）的要求

（1）科普展教品应符合科学精神，体现科学的本质，杜绝神秘主义；对科学技术原理的展示简单易懂，深入浅出，杜绝常识性错误。

（2）倡导创新设计，利用人类社会已有的相关科技成果进行创造性构思，可将文化、艺术、社会、经济等融会其中，设计出具有创造性、新颖性的科普展教品，杜绝简单模仿与抄袭。

（3）科普展教品应有明确的展示目的和适当的教育目标，

应充分考虑不同层次观众的参观特点、动手能力与学习需求，便于观众的接近、体验与理解。

(4) 科普展教品应注重交互性，设计时应关注观众的行为，引导观众智力、体力和情感的投入，诱导积极参与，激发探索兴趣，促进深入思考，使观众通过与展品的交互，获得该展品所传递的信息，从而达到科学知识和技能迁移与巩固的目的。

(5) 科普展教品应充分采用成熟的技术和设备，如机械结构等实物的方式展现科学技术原理的抽象概念，具有易操作、简维护、耐用等特点，更有助于实现观众的自助操作。

(6) 科普展教品应遵循国家和行业的各种安全标准和规范，遵循用电、防火和环保等要求，全面考虑并消除展示互动过程中可能对人身和财产造成损害的安全隐患。

设计方案可使用开源软硬件设计制作，实物作品需提交实物图片或演示视频（分辨率为 720dpi 或 1080dpi；画面比例为 16:9；时长：20 分钟以内）。

2. 数字科普作品（动漫、游戏、微视频、APP）的要求

(1) 数字科普作品必须原创，不得侵权；且内容不得带有任何明显广告信息。

(2) 数字科普作品如引用其他版权作品部分内容的，须在作品结尾（或适当位置）注明引用或参考作品信息。如使用非原创的音乐作品须在结尾注明原作者。

(3) 数字科普作品须同时提交相应的创意说明文档（Word 版本），说明作品的创作背景、核心创意、脚本要点以及创作过

程。

(4) 数字动漫作品包括但不限于单幅绘画或图文作品(不少于4幅)、四格漫画(不少于两组)、条漫(不少于两组)、故事漫画(不少于8页)、绘本(不少于8页)的数字化形式和2D动漫视频、3D动漫视频;所有作品最低画幅要求1920*1080P(或分辨率不低于300DPI),作品提交JPG格式,画面清晰,单张图片大小不大于2MB;动漫视频作品帧速不低于12帧/秒。

(5) 数字科普游戏作品包括但不限于FLASH游戏、APP游戏、HTML5游戏、可执行文件EXE游戏等;作品适用终端可为手机、PAD或电脑,或适用多终端;游戏作品支持系统可为Android、IOS,或Windows、MAC系统。

(6) 科普微视频作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影视拍摄的短视频与微电影。作品拍摄画面清晰、镜头运用流畅,有一定的拍摄和剪辑技巧。

(7) 科普APP作品包括但不限于基于IOS或Android、基于微信端的APP。作品应在适合的APP主流分发平台审核通过。

(8) 科普动漫视频和科普微视频作品长度以3分钟以内为宜,最长不超过10分钟;作品规格需为16:9或4:3,格式为MP4或MPG,有完整的片头(须有参赛作品名称,但不得出现作者姓名及学校信息)和片尾,片中旁白或对话使用普通话、方言均可,须标注中文字幕。

3. 科普文学(含小说、诗歌、散文、剧本)作品要求

凡能体现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

倡导科学方法的文本作品，均可参赛。作品提交 word 或 PDF 版本，字数要求 1000 至 15000 之间。

(五) 分类作品评审原则

1. 科普展教品（实物或设计方案）评审原则（满分 10 分）

(1) 正确性（3 分）：表达的科学技术原理正确。

(2) 新颖性与艺术性（2 分）：表现形式、造型和外观具有新颖性和艺术性。

(3) 完整性（2 分）：设计方案完整，运用技术成熟。

(4) 可重复性（2 分）：实物展示不依赖个人技巧，具有可重复展示功能。

(5) 互动性与趣味性（1 分）：强调人机互动和趣味性操作，同时确保操作者安全。

2. 数字科普作品（动漫、游戏、微视频、APP）评审原则（满分 10 分）

(1) 公益性（2 分）：体现科学传播的公益性，不含商业性信息。

(2) 科学性（3 分）：应主要是对科学知识、思想、方法、精神或文化的表达，无明显科学错误。

(3) 原创性（3 分）：应是完全原创或是基于其他科学作品的二次创作。

(4) 传播性（1 分）：传播格式应符合数字科普作品提交的最低要求。

(5) 普及性（1 分）：应具有受众普遍性、趣味性或者其他

吸引人的显著特征。

3. 科普文学（含小说、诗歌、散文、剧本）作品评审原则 （满分10分）

凡能够将科学之玄妙与文字之魅力、理性之内核与感性之外壳结合在一起的作品，可视为精品。具体评审原则如下：

（1）科技性（3分）：科技性是作品之本。参赛作品应没有科技知识方面的任何“硬伤”，知识点精准、新颖，提倡体现当今科技发展的最新成就和最新动向，或反映公众所普遍关注的科技大事件。

（2）创新性（3分）：创新性是作品之魂。提倡作品或在题材内容、或在写作手法、或在表现形式、或在风格包装方面，有令人耳目一新之处，甚至蕴含引领潮流的潜能，充分体现作者的智慧和匠心。

（3）艺术性（2.5分）：艺术性是作品之魅。唯有具备文字魅力和艺术感染力的作品，才会有较高的流传度，才能更好地完成普及知识的重任。要在通俗性的基础上彰显艺术性，既照顾到普通大众的知识背景，又具有较高的审美价值。作品在语言、人物、结构、叙事、情感、想象等方面具有张力，或感人肺腑或发人深省或引人捧腹，达到了一定的审美境界。

（4）实用性（1.5分）：实用性是作品之翼。关注并考察作者的现实敏锐度、社会责任感或实际拓展能力；凡能够和社会热点、本地实际相结合，或者可以较便捷地转化为文化作品的作品，其社会和应用价值将获得极大提升。

三、大赛步骤

1. 大赛启动、宣传与作品征集（4—9月）

印发参赛通知，启动大赛宣传、创作辅导与作品征集工作。

2. 学校评审与作品推荐（10月）

各高校自行组织评审，并择优推荐参赛作品（每一本科学学校限报25件，每一专科学校限报10件）。

3. 专家评审（11—12月）

（1）初评。初评组依据《初评规则》对各高校推荐的参赛作品进行初审，提出优秀科普作品奖各奖次拟获奖作品名单，并择优遴选38件作品参加现场答辩。

（2）网络投票。提前公布38件作品信息，在规定时间内，接受高校师生、社会公众采用微信方式参与投票。

（3）现场答辩。38件作品的作者向终评专家介绍作品（每件作品限时3分钟），终评专家依据《终评规则》进行逐一问询、点评。拟邀请参赛高校组织师生观摩学习。

（4）终评。大赛承办单位根据终评专家的独立评分，与网络投票结果加权后计算出各奖次拟获奖作品、获奖高校名单。

省科协机关纪委全程监督评审工作。

4. 公示（12月）

拟获奖作品、获奖高校名单在安徽公众科技网及大赛指定媒体上公示3天。

5. 表彰（次年第一季度）

大赛主办单位对获奖个人和高校进行表彰（奖金拟在第二季度颁发）。

四、联系方式

1. 大赛官网：科普安徽（www.kepuah.org）

2. 微信平台：科普安徽订阅号 kepu-ah-dyh



3. 互动 QQ 群：详见大赛官网

4. 联系方式：

安徽省科普产品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张文林

联系电话：0551-65300350

通信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梦园路 9 号 3 楼

安徽省科协科普部

联系人：刘宗贵

联系电话：0551-62661742

通信地址：合肥市花园街 4 号科技大厦 611 室